

##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18 日开市起停牌。鉴于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4 月 2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5 月 3 日、5 月 10 日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2016-021）；2016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2016 年 5 月 24 日、5 月 31 日、6 月 7 日、6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2016-025、2016-026、2016-027）；2016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

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2016年6月25日、7月2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2016-031）。

现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刘天文等28位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软通集团”）股东所持有的软通集团100%股权。软通集团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东区16号楼5层502

法定代表人：刘天文

注册资本：3,403.1257万美元

成立日期：2005年11月4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和批发（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

本次交易方案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构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募集配套资金互为条件、同时进行，共同构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中任何一项未获得所需的批准或未成功实施，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不再实施。

##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正式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法律顾问、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组织各方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经营合规等重组的重要事宜进行了详尽的调查和分析论证。根据中介机构的调查分析结论，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与标的公司就此次收购的交易结构、对价支付、收购方案等事宜也做了多次沟通讨论。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情况

自进入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公司与交易对方就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了洽谈，相关各方也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同时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和具体交易条款进行了更为深入详尽的商谈，然而由于近期政策变化的影响，导致公司与交易对方最终无法就重要交易条款达成一致，公司无法按期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经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并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后，从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

## 四、承诺事项

公司承诺在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复牌之日（2016年7月11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五、公司股票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8 日